

  
金益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
(第九屆第十六次)  
董事會議事錄

- 一、時間：民國 110 年 08 月 06 日(五)上午 10：30 時
- 二、地點：新竹市西濱路六段 599 號(二樓會議室)
- 三、出席董事：鎰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:莊清旗、鎰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:吳南明、莊瑞元、莊瑞瑾、彭清華、莊錦德、鄭光傑、彭國龍、范振群，計 9 人。
- 列席人員：副總許珮如、經理朱春燕、稽核主管林恩汝、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余聖河，計 4 人。

四、主席：莊清旗



記錄：朱春燕



五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- (一)：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。
- (二)：重要財務業務報告。
- (三)：民國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。
- (四)：更正本公司民國 110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。
- (五)：其他重要報告事項。
- (六)：董事責任保險情形報告。
- (七)：稽核業務報告。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- (一)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：無。
- (二) 本次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出售重要子公司連雲港榮鼎金屬有限公司(下稱：榮鼎公司)股權案，謹提請討論。  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對子公司逾期應收帳款之變相資金融通案，謹提請討論。  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訂定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相關事宜，謹提請討論。  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四：調整本公司 103 年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案，謹提請討論。  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五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，謹提請討論。  
(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余聖河先生係為此案由利益關係人，請迴避。)  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六：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及經理人員紅利分配案，謹提請核議。  
(董事莊瑞元先生、董事莊瑞瑾小姐及副總許珮如小姐係為此案由利益關係人，請迴避。)  
決議：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外，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九、其他應記載事項：無。

十、散會：同日上午 11：30 時。